

2022 年巨野县转移支付执行、举借债务、 预算绩效、“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一、2022 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22 年，巨野县共计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23789 万元，全年安排转移性支出 89478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4157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015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775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3648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92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7359 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 16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94121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9419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3059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22019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49926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84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559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3556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3480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6011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7516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8802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1541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37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511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293 万元，国防 4 万元，公共安全 80 万元，教育 365 万元，科学技术 230 万

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57 万元，卫生健康 281 万元，节能环保 3842 万元，城乡社区 914 万元，农林水 6179 万元，交通运输 90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76 万元，商业服务业 54 万元，金融 1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47 万元，住房保障 148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86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22 年，巨野县共计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96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800 万元，城乡社区 3690 万元、其他 1462 万元），全年安排转移支付支出 1851 万元，结余结转下年支出 4114 万元。

二、2022 年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 7299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41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55800 万元。

2022 年年初债务金额为 572579 万元，当年举借债务 16440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19608 万元，期末余额 71737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的年初债务金额为 68414 万元，当年举借债务 1280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13028 万元，期末余额 68186 万元；专项债务的年初债务金额为 504165 万元，当年举借债务 15160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6580 万元，期末余额 649185 万元。以上债务余额均未超债务限额。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体系建设情况

巨野县已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成事前评估、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五个环节的“闭环”管理。2022年新制定《巨野县县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巨财绩〔2,022〕6号）和《巨野县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巨财绩〔2,022〕15号）文件，进一步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与我省坚持制度先行，构建“1+2+N”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一脉相承。制度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预算绩效管理问责、部门整体绩效、第三方机构管理、绩效信息公开等内容。还分别与多个部门联合印发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文件，探索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标准体系。

（二）基础工作情况

开展财政事前评估项目2个，涉及资金2,277.25万元，压减资金949.51万元；2022年初批复县级预算项目717个，预算资金47.87亿元，对全部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组织62个一级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超额完成县级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覆盖率不低于50%的目标任务；组织各预算部门（单位）对2022年1-8月份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并出具了3份财政重点绩效运行监控报告，涉及资金1,853万元，压减资金695.83万元、

完善政策 1 个、改进管理建议 2 条；组织各预算单位对 2021 年度 55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0.70 亿元，自评覆盖率 100%。投资发展类或金额在 200 万元及以上项目同时提交自评报告，共计 153 份；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选取了 8 个预算部门开展自评抽查复核工作，被抽查部门所有 2021 年度预算项目自评情况均纳入复核范围，共涉及预算项目 74 个，预算资金合计 13.81 亿元，自评抽查复核平均差异率 7.59%，发现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 24 条，调减预算 8 万元，完善政策 1 个、改进管理 21 条；对 11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社保基金、政府债务、转移支付、政府购买服务等领域，预算资金合计 9.08 亿元，建议压减预算 1,330.19 万元。通过评价共发现问题 72 条，从加强绩效管理、完善相关制度办法、调整资金分配、提高预算管理水平等方面提出相关建议 66 条；对巨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巨野县残疾人联合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财政重点评价，评价等级均为“良”，共发现问题 15 条，提出相关建议 15 条；对第三方工作成果开展了质量评审验收，从合同完成情况、人员配备、组织实施、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审结果与委托评价费用支付挂钩，加强对第三方业务质量管理。

（三）创新工作情况

1. 全过程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任务完成情况。2022 年，巨野县财政局成功申请了全省全过程成本预算绩效管理

试点,按照省财政厅试点批复通知要求,制定了《巨野县 2022 年度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实施方案》,采取“全面铺开、重点突破”的形式,将全县 62 家预算部门全部纳入试点工作范围,最终形成 83 套成本效益分析表。并选取 6 个重点部门(单位)作为试点对象,对其 54 个项目进行归集整理分析,梳理形成 90 个定额标准,其中内部通用成本定额标准 71 条,内部项目专用成本定额标准 19 条。构建了 6 个试点部门的成本效益分析指标体系,为下一步深化预算改革,建立财政支持标准库提供可行方法和路径。

2. 项目成本效益分析试点工作情况。2022 年,选取巨野县博物馆运转经费项目开展项目成本效益分析工作,最终形成四个方面共 32 个标准,其中成本定额标准 9 个,财政支出标准 8 个,服务标准 9 个,绩效标准 6 个,成本效益分析结果应用于 2023 年度预算编制。

3. 选取巨野县太平镇做为试点开展镇街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逐项优化了评价体系,通过对镇街政府财政收入组织情况、财政支出保障情况、预算规范管理情况、财政基础管理情况、财政可持续性和财政运行成效 6 个方面实施综合性绩效评价,探索研究政府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机制,引导镇街办围绕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水平。

四、2022 年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法》以及现行相关规定，经巨野县财政局汇总，2022年巨野县县级决算部门，包括县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36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1262万元，公务接待费101万元。

2022年县本级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27辆，比上年增加45辆，主要原因是公安系统因车辆老化情况严重，依规定新购置46辆警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和上年相比无明显增减变化，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712批次，11155人次。

综上，2022年县级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和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我县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和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等，使得“三公”经费支出有减无增。

名词解释：

1、因公出国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